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星光农机")的非 关联经销商。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拟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 符合融资条件的经销商向指定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的授信额度提供相保,相 保总额最高不超过5,000万元,上述融资用途仅限于经销商支付公司货款。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经销商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元。
- 对外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反担保,由经销商法定代表人一同承担连带责任。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事项。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为促进公司产品销售和市场开发,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加速应收账款的 回笼,减少坏账损失,帮助公司经销商拓宽融资渠道,缓解经销商资金压力,实现公 司与经销商共赢,公司于2023年6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拟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符合融资条件的公司非 关联经销商向指定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总额最高不超过 5,000 万元,担保期限一年,上述融资用途仅限于经销商支付公司货款,经销商法定 代表人一同承担连带责任。本次担保不涉及反担保。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 总经理或其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全权办理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协

议文本及办理与担保有关的其他手续,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 本次担保事项主要内容
-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 2、担保总额: 担保总额度最高不超过 5,000 万元,单个经销商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 300 万元。有超期应收款等增加公司风险的情况或违法违规行为的经销商,公司将取消担保或降低担保额度,具体根据公司调查情况确认。
- 3、单个经销商申请授信额度及期限: 应收账款余额的 50%或单笔采购金额的 70%, 上限为 300 万元: 贷款期限为一年,单笔借据为六个月。
 - 4、担保期限:一年。
- 5、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担保仅为公司可提供的担保最高额度, 具体发生的单笔担保金额,公司将在进展公告中披露。
 - 6、提供担保的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及银行共同对申请授信的经销商资质进行调查和评级,确保经销商财务状况、信用良好,具有较好的偿还能力:
- (2) 经销商需按照银行指定的方式,提交经公司确认的订单后方可向银行申请 授信,确保融资资金仅限用于向公司支付货款的专项用途;
- (3)对于申请授信的经销商,要求其根据银行要求向银行提供真实、完整、有效的财务报表、公司章程或者其他相关资料、信息,并接受公司对其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的监督检查;
- (4) 经销商法定代表人需承担连带责任,公司为经销商履行担保责任后,依法享有追偿权:
- (5)公司将制定相应的操作规范,明确风险控制措施,降低担保风险,对经销商实施事前审查、事中督查、事后复核,确保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7、授权期限

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为公司推荐并经指定银行审核确认后,纳入授信客户范围的公司非关联经销商。经销商需符合信贷管理基本制度规定的基本条件,与公司长期保持良好、稳定合作关系,具备偿债实力,履约记录良好,未发生重大经济纠纷,无不良信用记录。被担保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担保。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具体担保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授权总经理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担保额度范围内签署并组织实施相关协议。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符合公司长期发展需要,既有利于应收账款的回笼,减少坏账损失,进一步扩大销售规模,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又有利于帮助经销商拓宽融资渠道,缓解经销商资金压力,实现公司与经销商的共赢。

为加强风险防范,公司明确了被担保人的条件,并将严格评审、谨慎选择。担保协议签订后,公司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要求,持续关注被担保人的经营情况,及时采取风险防范措施。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符合公司长期发展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产品销售和市场 开发,扩大销售规模,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有利于应收账款的回笼,减少坏账损失,帮助公司经销商拓宽融资渠道,实现公司与经销商的共赢。本次担保 采取了必要的风险措施,被担保人均为公司推荐并经指定银行审核确认后,纳入授信 客户范围的公司非关联经销商,经营情况稳定,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及信用状况。此 外,为防控风险,公司为经销商提供担保时将要求被担保经销商的法定代表人承担连 带责任,本次担保风险可控。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 总额最高不超过 5,000 万元。

六、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公司为经销商提供担保,能够有效帮助经销商拓宽融资渠道,从而提升销售规模、协助公司与经销商建立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亦有利于应收账款的回笼,减少坏账损失。公司采取了必要的风险措施,仅对信誉良好且具备银行融资条件的经销商提供担保,同时要求被担保经销商的法定代表人承担连带责任以防控风险。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7,500 万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03%,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34%;公司对非关联经销商的担保总额为 5,000 万元(均为本次拟授权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68%。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6月26日